柳州市红十字会2023年度普法责任落实情况报告

市司法局：

按照《市委依法治市办、市司法局关于做好2023年国家机关普法责任制落实工作的通知》（柳法办通〔2023〕16号）文件精神，我会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宪法的重要论述，大力弘扬宪法精神，不断推进“法治红十字会”工作建设，现将2023年普法责任落实情况总结如下：

一、强化理论武装，压实普法责任

我会始终把加强法治宣传教育作为一项重要工作，不断加强政治理论学习，提高政治站位。年初结合工作实际，将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列入《柳州市红十字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2023年学习计划》，年内组织党组中心组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5次，会领导班子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持续强化干部队伍教育培训，结合党员学习、主题党日活动组织会机关及二层单位干部职工集中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8次，引导干部职工在集中学的基础上充分利用学习强国APP、广西干部网络学院、广西普法云平台等网络资源加强自学，提升干部职工学法用法普法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全年利用微信公众号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民法典、红十字会法知识等相关宣传9次。组织会机关及二层单位干部职工参加2023年度全市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学习考试，参考率和通过率均达到100%，以考促学，加强全会干部职工对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学习宣传教育，不断增强全会干部职工的法治思想、法治意识。

二、加大普法宣传，营造浓厚氛围

（一）开展普法主题宣传活动。充分利用国家宪法日、保密法治宣传月、民法典宣传月等时间节点，在微信公众号、单位工作群发送普法宣传片，普法小知识等，大力普及法律法规，营造法治文化氛围。

（二）与业务工作结合普法。利用“5·8红十字博爱周”、“全国防灾减灾日”、“世界献血者”等纪念日时间节点，在组织干部职工、志愿者进社区、进企业、进机关、进学校、进农村开展应急救护培训，红十字运动知识、无偿献血、造血干细胞捐献和人体器官捐献知识宣传等系列活动，向群众分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等宣传册，宣传宪法及相关法律知识，进一步增强群众的法律意识、法治观念。

三、坚持学以致用，贯彻依法治会

（一）推进依法执政能力建设。健全重大事项决策制度、科学决策制度、办公会议制度等，进一步增强领导干部的宪法意识和法治观念。建立事前沟通汇报、事中全程参加、事后跟踪问效的工作模式，坚决做到重大事项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要项目安排、大额资金使用“三重一大”事项，提交党组会会议集体讨论决定，邀请派驻纪检组列席党组会和其他重大决策事项，认真听取工作意见建议，及时汇报重点工作落实情况，主动接受监督检查，行政决策更加公开、民主。

（二）全面落实政务公开。全面实行财政预决算和“三公”经费信息公开，以及红十字会捐款和会费收缴信息公示制度，切实做到信息公开、透明，努力营造依法治会、依法兴会建立权责明确、行为规范、公正透明、廉洁高效的红十字会行政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我会将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推动法治建设取得新成效，为红十字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重点抓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是持续增强领导干部学法用法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根据《关于建立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清单制度的意见》，进一步加强干部职工法治教育培训，坚持党组中心组学法常态化、精准化、务实化，不断提升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的能力水平。

二是积极拓展法治宣传教育渠道。充分发挥新媒体、网络等大众传媒的作用，在运用好原有的普法阵地的基础上广泛运用新闻媒体以及印发普法宣传资料等手段，充分采用网络等新载体，形成全方位、多角度的立体宣传格局，进一步提高法治宣传教育的实效性；

三是大力向社会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充分利用“12·4”国家宪法日和红十字工作相关重大宣传日等节点，通过网络、工作信息等媒体，开展形式多样、丰富多彩、生动活泼的法治宣传活动，重点宣传普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人体器官捐献和移植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等法律法规，积极宣传法律知识。

 柳州市红十字会

 2023年12月8日